试教考生须知

一、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试教，备课时量为45分钟，试教15分钟。8:00到候教室集中，参加抽顺序签。

二、考生迟到30分钟不准进入考区，视为自动放弃试教权；抽顺序签后擅自离开候教室者视为自动放弃试教权。

三、禁止将手机带入考区，禁止将备课资料（含课本）带入备课室，违者按舞弊论处，试教成绩记“0”分。

四、严禁请人代为试教，违者，试教成绩记“0”分，并追究相关当事人责任。

五、凡有其他形式的舞弊行为者，相关考生试教成绩记“0”分，并追究相关当事人责任。

六、试教采用的教科书：

幼师：幼儿园大班下册教科书。

小学：五年级下册相应科目教科书。

七、音、体、美、幼师类考生试教时含有才艺展示内容，试教室只提供电子琴、篮球、彩色粉笔，所需其他器材均需自备。

八、7月29日在县教育局和桃江公众信息网公布笔试、试教总成绩。